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5-00651	分类:	农业、林业、水利、农业、畜牧业、渔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5 年 01 月 16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吉林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吉政办函〔2015〕19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15〕19号	发布日期:	2015 年 01 月 16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吉林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吉政办函〔2015〕19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我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经省委、省政府同意，吉林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领导小组调整为省政府管理的议事协调机构。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隋忠诚 副省长

副组长：张凤春 省政府副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李国强 省农委主任

成 员：岳 强 省教育厅副厅长

周仁杰 省财政厅总会计师

于 强 省农委副主任

姚玉和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

赵旭东 省法制办副主任

吴长青 省物价局副局长

吉林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农委，办公室主任由省农委副主任于强兼任。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 0 1 5 年 1 月 1 6 日